

【人事任免】

省政府任免周旺云、陈殿卿等职务

经一九九一年四月三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第65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任命：

周旺云 四川省教育委员会副主任；
刘志恩 四川省生产委员会副主任；
李 川 四川省劳动厅副厅长；
姜世成 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副主任；
蒋明政 四川省人民政府法制局局长；
秦安禄 四川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（名列曹希之之前）；
孙东华 四川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主任；
倪 亮 四川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主任；
马双庆 四川省人民政府驻沈阳办事处主任；
周成元 四川省人民政府驻新疆办事处主任；
李忠勇 四川音乐学院院长；
谭维明 四川音乐学院副院长。

免去：

陈殿卿 四川省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王 彦 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许之景 四川省人民政府法制局局长职务；
宋大能 四川省音乐学院院长职务；
刘世刚 东方电机厂副厂长职务。